

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财政厅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

云医保〔2022〕99号

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 省属在昆高校大学生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

省属在昆各高校：

根据国家调整基本医疗保险征缴模式要求，结合《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转发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文件的通知》（云医保〔2022〕94号），为进一步规范省属在昆高校大学生参保缴费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筹资标准

2023 年度省属在昆高校大学生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提高 30 元，到每人每年 610 元；个人缴费标准相应增加 30 元，到每人每年 350 元。

二、缴费方式

从 2023 年度参保缴费开始，省属在昆高校大学生医疗保险费按年度逐年缴纳，不再执行按学制一次性趸缴纳。

2023 年度参保缴费之前，已按学制一次性趸缴 2023 年度及之后年度医疗保险费的，按原政策执行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从 2022 年 9 月起，省属在昆高校大学生通过税务“一部手机办税费”，农信社、农行 APP 等“掌上”渠道自主申报缴费。请各高校认真贯彻执行，加强宣传引导，做好舆情防范，在执行过程中如遇困难或问题及时与我们联系。

联系人：孟自文

联系电话：0871—63886119



(此页无正文)



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

2022年8月15日

